

山西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七次会议文件(37)

## 关于 2022 年省本级第二次预算调整 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山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上

山西省财政厅厅长 武志远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今年财政部已下达我省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836 亿元，其中，355 亿元经省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批准列入省本级年初预算，481 亿元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批准列入省本级调整预算。9 月 15 日，财政部下达我省 2019 年以来形成的专项债务限额空间地方使用限额 93 亿元，允许在限额内发行新增专项债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93 亿元政府债务收支需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省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受省政府委托，现在我向本次会议就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本次政府债务规模及分配方案

2019年以来,我省通过安排财政预算资金偿还到期债务形成的专项债务限额空间100亿元,据财政部分配,按70%比例留用70亿元,按30%比例由中央收回重新分配我省使用23亿元,合计允许我省使用93亿元,全部发行新增专项债券,由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举借,用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债务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根据我省实际,93亿元债务额度分配方案为:省本级留用5亿元,转贷各市88亿元。重点用于支持太忻一体化经济区和山西综改示范区发展、加强“两新一重”建设、强化应急防疫医疗、推动教育质量提升、深化生态污染防治、加大基本民生保障等重点公益性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

## 二、本次省本级债务资金使用方案

本次省本级留用债务资金5亿元,全部发行专项债券。重点投向基础设施建设、社会公共事业、民生补短板等领域,主要通过项目收益偿还。

本次分配后,省本级留用债务资金由161.97亿元增加为166.97亿元,分配各市债务资金由674.03亿元增加为762.03亿元。

## 三、本次省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按照《预算法》和政府债务有关管理规定,省政府是全省

政府债务唯一合法举借主体，政府债务收支全部计入省本级预算；各市政府确需举债的，由省政府通过债务转贷方式实现，计入省本级债务转贷支出。

（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3 亿元。全部发行专项债券，列“专项债务收入”科目。

（二）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3 亿元。其中：省本级支出增加 5 亿元，列“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转移性支出增加 88 亿元，全部转贷各市，暂列“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支出”科目，待各市县专项债券项目经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后，另行确定支出科目。

经上述调整后，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和总支出都由 739.11 亿元增加到 832.11 亿元。

#### **四、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的举措**

（一）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严格执行《预算法》和中央有关政策规定，各级政府只能在批准的限额内举借政府债务，除政府外贷外，只能通过发行政府债券举债。在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风险的前提下，我省积极争取政府债务规模。2015 年以来，共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4578 亿元，年均增幅 25.4%，本次又争取专项债务结存限额 93 亿元发行专项债券，债券资金在促发展、稳增长、补短板、惠民生上持续发力，为助稳全省经

济大盘、全方位推动我省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提速债券发行使用拉动有效投资。为落实中央及我省稳经济政策措施,出台我省加快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系列举措,加快专项债券发行使用。从1月28日至8月23日我省分六批发行政府债券783.05亿元,其中:专项债券591亿元,在6月底前全部发行完毕;一般债券192.05亿元,发行进度达79%。撬动市场化融资327.55亿元,为全省项目加速落地实施、拉动有效投资、维持经济平稳运行提供了充足的财力支持。截至8月末,专项债券已支出517.69亿元,支出进度87.6%,圆满完成了8月底前基本使用完毕的目标任务。

(三)健全政府债务管理机制。聚焦我省“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任务目标,不断优化政府债务限额分配机制,引入第三方专家评审,优先分配成熟度高、收益性好、满足支付条件的项目,保障全省重大战略和重点项目建设实施。统筹做好促发展和防风险两方面工作,严格落实《山西省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暂行办法》,强化专项债券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研究制定加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支持工作的若干意见,着力提升项目谋划水平,持续加大财政对重大项目的支持力度。建立专项债券支出进度预警及闲置资金超期收回调整机制,保证财政支出强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加大专项债券项目市场推介力度,积极吸引市场化融资,放大债券资金杠杆作用。全面实

施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不断细化项目储备、需求申报、发行使用、建设运营、绩效实现、还本付息等关键环节管理,提升专项债券资金效益,服务保障省委、省政府重大战略贯彻落实。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山西省省本级 2022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附件

## 山西省本级2022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亿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增减额	调整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增减额	调整预算数
总计	4034.45	93.00	4127.45	总计	4034.45	93.00	4127.4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95.34		3295.3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95.34		3295.3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39.11	93.00	832.1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39.11	93.00	832.11
一、省本级收入	118.19		118.19	一、省本级支出	198.57	5.00	203.57
二、转移性收入	14.57		14.57	其中: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2.11	5.00	57.11
三、预计上年结余收入	15.35		15.35				
四、债务收入	591.00	93.00	684.00	二、转移性支出	540.54	88.00	628.54
专项债务收入	591.00	93.00	684.00	其中: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506.89	88.00	594.89